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聯絡人：廖敏惠
電　話：04-37061282
電子郵件：e-2254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20016C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本署委請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2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」活動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給參加人員公差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2年8月2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98474號函核定之「發現天生科學家：原住民族文化科學學習實踐與發展十年計畫」第二階段第二年期（第五年）辦理。

二、為符應「原住民族教育法」第43條第1款（略以）「各級教育主管機關推動教育政策，應促進全體國民認識與尊重原住民族，並得鼓勵、補助非營利之機構、法人或團體，對社會大眾進行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」之規定；因應教師專業發展與強化教師多元文化知能，培養現職教師與師資生以多元文化發展教材教法設計能力，委請國立清華大學辦理旨揭研習班活動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、代理教師與實習

花府　112/09/06
1120182636

教師、各大學在學師資生、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教師、族語教師、各區原住民族課程協作中心專職人員。

四、活動時間、地點、報名網址、報名注意事項詳如附件。

五、請貴校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相關教師報名參加，並請依活動時間核給參加教師公差排代。

六、倘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陳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3-5715131轉35138，電子信箱：liyuchen@mx.nth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新竹縣五峰鄉桃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嘉興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新樂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尖石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立尖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德拉楠民族實驗小學、臺中市博屋瑪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和平國民中學、苗栗縣泰安鄉泰興國民小學、苗栗縣泰安鄉象鼻國民小學、南投縣仁愛鄉都達國民小學、南投縣信義鄉久美國民小學、嘉義縣阿里山鄉達邦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立阿里山國民中小學、高雄市立巴楠花部落國民中小學、高雄市茂林區多納國民小學(古納達望民族實驗小學)、高雄市桃源區樟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茂林區茂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瑪家鄉長榮百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賽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青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霧臺鄉霧臺國民小學、宜蘭縣南澳鄉武塔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立大同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大同鄉南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萬榮鄉萬榮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豐濱鄉豐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瑞穗鄉鶴岡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富里鄉永豐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太平國民小學、臺東縣臺東市南王國民小學、臺東縣達仁鄉土坂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蘭嶼高級中學、臺東縣卑南鄉大南國民小學、臺東縣蘭嶼鄉椰油國民小學、臺東縣延平鄉武陵國民小學、南投縣仁愛鄉南豐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豐濱鄉新社國民小學

副本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國立清華大學、本署原特組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9/06 16:39:27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71